
江门市新会银海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5 年)

二〇二六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审计委员会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审计委员会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期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本期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债券《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历次定期报告和已发行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所披露的重大风险相比无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2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4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4
一、 公司债券情况.....	14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5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5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5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15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5
七、 中介机构情况.....	15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17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17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7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18
四、 资产情况.....	18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19
六、 负债情况.....	19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1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1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1
十、 重大诉讼情况.....	22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2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2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2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2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3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23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3
五、 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23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23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23
八、 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23
九、 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23
十、 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23
十一、 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23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23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4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25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27

释义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	指	江门市新会银海集团有限公司
本报告	指	江门市新会银海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5年）
募集说明书	指	22新会02、23新会01募集说明书
浙商证券	指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海通	指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持有人	指	根据债券登记托管机构记录，显示在其名下登记拥有本债券的合格投资者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方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方法》
报告期	指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公司章程》	指	《江门市新会银海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工作日/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
元、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分项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因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江门市新会银海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新会银海		
外文名称（如有）	JIANG MEN XIN HUI YIN HAI GROUP CO., LTD.		
外文缩写（如有）	XIN HUI YIN HAI		
法定代表人	麦锡章		
注册资本（万元）			219,018.258
实缴资本（万元）			214,886.52
注册地址	广东省江门市 新会区会城三和大道南 11 号		
办公地址	广东省江门市 新会区会城三和大道南 1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9100		
公司网址（如有）	-		
电子信箱	-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郭飞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具体职务	副总经理
联系地址	江门市新会区三和大道南 11 号
电话	0750-6626809
传真	0750-6626805
电子信箱	xhyh202206@126.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江门市新会新控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江门市新会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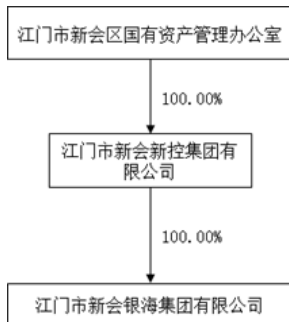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100%；无股权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100%；无股权受限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0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的 0%。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麦锡章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麦锡章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马良燕、区伟文

发行人的监事：2026年1月13日股东决定裁撤监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麦锡章、马良燕、区伟文担任审计委员会成员。

发行人的总经理：麦锡章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钟美玲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郭飞、李秀婷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1） 业务范围

发行人经营范围包括：投资办实业；资产经营管理；基础设施建设。（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主要产品（或服务）及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涵盖电力、热力、蒸汽、拆旧复垦指标、自来水销售及供水设施安装、机动车检测服务、施工建设工程、物业停车服务、安保服务、路灯工程及维修、质量工程检测服务、勘测服务、商品销售收入、其他服务和其他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经营模式如下：

发行人电力、热力、蒸汽收入主要由子公司新会双水发电（B厂）有限公司（后文简称“双水B厂”）负责。该公司位于广东省江门市新会区双水镇银洲湖纸业基地园区内，为园区的公用工程岛，实施集中供电、集中供热、集中水处理。现有总装机容量30万千瓦，属于中型燃煤热电联产企业，2×150MW机组原为纯凝发电燃煤机组，配套2×480t/h超高温高压循环流化床锅炉，分别于2004年7月和10月建成并网发电，后经改造为抽凝热电联产燃煤机组，为广东银洲湖纸业基地提供园区集中供热，所生产电力供应南方电网。由于利用发电做功后的余热进行供热，机组能源利用效率提升，目前总热效率达到48%。

发行人拆旧复垦指标收入主要由子公司江门市新会区绿洲环保有限公司负责，绿洲环保实行授权经营的模式，是新会区水田垦造、土地复垦、乡村建设的载体。水田垦造业务方面，采用“政府授权、公司自营”的模式运作，即由新会区政府授权，绿洲环保按照有关规定开展垦造水田工作，负责项目运营和管理；项目收入来源为形成的新增耕地指标调剂收入；垦造工程项目建成验收后形成耕地占补平衡指标，由绿洲环保统一管理。拆旧复垦业务方面，受新会区政府委托，绿洲环保作为拆旧复垦及增减挂钩项目投资主体，通过城乡增减挂钩及农村拆旧复垦的方式，引导农民适当集中居住，腾退低效建设用地指标。全区拆旧复垦及增减挂钩土地指标流转调剂由新会区自然资源局负责监管，各类拆旧复垦及增减挂钩指标流转使用必须向绿洲环保申请购买予以落实，由绿洲环保指定专户，作为全区各类拆旧复垦和增减挂钩指标流转收益的唯一收入账户。

自来水销售及供水设施安装，由江门市新会公用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用环境”）及其子公司江门市新会区古井供水有限公司和江门市新会区司前供水有限公司、江门市新会区沙堆供水有限公司、江门市新会区大鳌供水有限公司、江门市新会区大泽供水有限公司、江门市新会区罗坑供水有限公司、江门市新会区三江供水有限公司、江

门市新会区双水供水有限公司等公司负责，主要包括自来水生产和销售，发行人是新会城区处于垄断地位的自来水生产和供应商。

机动车检测服务业务方面，发行人主要依托子公司江门市新会区裕华车辆服务有限公司等开展，主要为江门市新会辖区内的机动车提供检测服务。

物业停车服务业务及安保服务业务方面，其中物业停车服务包括物业管理、停车管理、机动车充电等，该板块主要由子公司江门市新会勤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和江门市新会智慧停车服务有限公司负责，主要通过管理车位停车获取收入；安保服务业务，主要由发行人子公司一江门葵城保安服务有限公司开展。

路灯工程及维修业务方面，主要由发行人子公司一江门市新会区广汇路灯管理有限公司开展；质量工程检测服务业务方面，发行人主要依托江门市新汇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站有限公司开展；勘测业务方面，发行人主要依托江门市新会空间规划勘测院有限公司开展；其他服务收入，主要为广东新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临时码头装卸服务。

勘测服务收入方面，发行人主要提供建筑项目建筑、地形图测绘等服务。

商品销售收入方面，具体由下属子公司双水 B 厂和大光明设备厂负责运营。发行人主要销售商品包括煤炭及电力设备等。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开展情况良好。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及周期性特点

公司主营电力供应及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属于发展很成熟的行业，周期性相对较小。目前电力行业是国家进行产业结构升级中重要手段，不断提升电力供应行业市场化属性，从而起到调整经济结构的作用。基础设施行业属于国家推进城镇化的重要力量，在我国城镇化高速发展的阶段，基础设施建设也搭上了时代发展的快车，取得了高速发展。

（2）公司行业地位及竞争状况

发行人是新会区人民政府重点构建的政府投资实施主体、重大项目建设主体和城市基础设施运营主体。发行人依法对国有资产行使经营、收益、投资、保值增值权利的国有独资公司，核心业务涵盖电力、热力供应，自来水销售，施工建设工程，机动车检测服务等。公司在相关行业的竞争力已经初步形成，在区域内具有垄断优势和广阔的发展前景，外部企业间竞争压力较小。

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毛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1)分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电力、热力、蒸汽收入	8.81	7.07	19.75	37.53	10.06	8.68	13.69	47.68
拆旧复垦指标收入	0.43	0.45	-6.81	1.81	0.88	0.87	1.02	4.15
自来水销售及供水设施安装收入	3.69	3.03	17.92	15.74	3.40	2.61	23.23	16.12
机动车检测服务收入	0.20	0.11	45.48	0.86	0.22	0.09	59.38	1.07
施工建设工程收入	0.15	0.11	26.67	0.64	0.25	0.15	38.33	1.18
物业停车服务收入	1.12	0.52	53.61	4.79	1.02	0.54	46.99	4.82
安保服务收入	0.88	0.69	20.85	3.73	0.87	0.68	21.59	4.13
路灯工程及维修收入	0.05	-	100.00	0.21	0.05	0.02	60.00	0.24
质量工程检测服务收入	0.45	0.17	62.26	1.92	0.44	0.19	57.62	2.10
勘测服务收入	0.27	0.16	40.94	1.15	0.22	0.11	48.69	1.05
商品销售收入	3.50	3.21	8.41	14.93	0.68	0.53	22.52	3.22
贸易收入	-	-	-	-	0.01	-	100.00	0.05
其他服务收入	1.83	1.60	12.51	7.81	0.14	0.06	55.74	0.67
其他业务收入	2.09	0.42	80.02	8.91	2.85	1.96	31.44	13.52
合计	23.47	17.55	25.22	100.00	21.10	16.50	21.81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发行人业务收入分板块与分产品情况一致。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电力、热力、蒸汽收入：2025年度毛利率为19.75%，同比上升44.23%，主要系发行人2025年度电力、蒸汽业务毛利同步有所上升所致。

（2）拆旧复垦指标收入：2025年度营业收入为0.43亿元，同比下降51.43%；营业成本为0.45亿元，同比下降47.58%；毛利率为-6.81%，同比下降764.72%，主要系发行人2025年度交易的拆旧复垦指标微亏所致。

（3）施工建设工程收入：2025年度营业收入为0.15亿元，同比下降39.85%，主要系发行人2025年度工程收入减少所致；毛利率为23.32%，同比下降39.15%，主要系发行人2025年度经营的市政工程业务毛利下降所致。

（4）路灯工程及维修收入：本期无营业成本，同比下降100%，毛利率100%，同比上升90.73%，主要系发行人路灯工程及维修业务对应的部分成本已在前期投入所致。

（5）勘测服务收入：2025年度营业成本为0.16亿元，同比上升39.18%，主要系发行人勘测服务人工成本增加所致。

（6）商品销售收入：2025年度营业收入为3.50亿元，同比上升416.17%，主要系发行人煤炭贸易收入重分类到商品销售收入核算所致；营业成本为3.21亿元，同比上升510.20%，主要系发行人煤炭贸易成本重分类到商品销售成本核算所致；毛利率为8.41%，同比下降62.67%，主要系发行人从事的煤炭贸易毛利较低所致。

（7）贸易收入本期无收入，原因系发行人煤炭贸易收入重分类到商品销售收入核算所致。

（8）其他服务收入：2025年度营业收入为1.83亿元，同比上升1191.55%；营业成本1.60亿元，同比上升2453.08%，主要系发行人新增港口码头服务收入和成本所致；毛利率为12.51%，同比下降77.56%，主要系该港口码头服务毛利较低所致。

（9）其他业务收入：2025年度营业成本为0.42亿元，同比下降78.64%；毛利率为80.02%，同比上升154.50%，主要系发行人毛利率较低的物业租赁业务收入减少所致。

（四）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随着新会区社会、经济全面发展，区域基础设施建设行业前景广阔。公司作为区域内处于垄断地位的基础设施建设与运营主体，对未来新会区城镇化发展建设起到重要稳定支撑作用。电力、热力、蒸汽供应、水务工程建设、自来水销售、机动车检测服务等业务随着新会区经济的蓬勃发展也将稳步增长。

未来几年内，发行人将突出成本和效益思想，在做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基础上，推动新会区经济发展；努力盘活企业资产，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促进公司做强做大；创新管理体制和机制，加强监管，规范运行，提高公司管理水平，促使公司快速发展。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宏观经济风险

目前我国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绝大多数来自于政府预算，如果国家调整基础设施投资政策或政府对基础设施建设的公共预算大幅缩减，发行人的业务量将受到不利影响。发行人主营业务中的基础设施行业项目投资规模大，属于资本密集型行业，对于信贷等融资工具具有较强的依赖性。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变动，可能对发行人所从事的基础设施投资、建设、运营和管理业务产生影响。未来，若政府采取紧缩的货币政策，可能使得发行人通过信贷等工具融资难度增加。同时，若国家政府采取紧缩的财政政策，可能导致政府对基础设施投资力度下降，从而可能对发行人的业务规模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2）金融信贷政策变动的风险

公司的生产经营较大程度上依赖于金融机构的贷款资金支持。国家已经出台了对于建设用地区、市政基础设施和工业用地、商业性房地产等项目进行严格贷款管理的一系列政策。若贷款标准进一步提高或国家进一步提高贷款利率水平，将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成本，需要公司具有更强的资本实力和更多的融资渠道，可能对公司的资金运用和业务经营产生影响。

（3）业务风险

发行人作为国有企业，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承担着部分社会职能。政府对发行人的治

理结构、战略规划、经营决策等方面存在干预的可能性，从而在一定程度上可能影响到发行人自身的经营状况和业务拓展，公司其他应收款的规模较大，其流动性在较大程度上依赖于下属子公司的工程建设业务。一旦上述业务出现业绩下滑，将导致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下降，影响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公司目前尚处于业务整合初期，未来战略规划、业务发展模式以及对下属子公司的管理均有待进一步完善。

（4）项目建设风险

发行人所承接的工程建设项目具有投资规模较大、建设周期较长的特点，在建设过程中依然存在许多不确定性因素，如原材料价格以及劳动力成本上涨、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意外事故、资金到位情况等因素都可能影响到项目的建设及日后的正常运营。

（5）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发行人工程建设业务和自来水销售业务对资源、材料消耗较多。未来物价上涨，有可能导致水资源、管材、钢材、水泥、砂石等原材料价格上升。因此，发行人在未来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从而可能对发行人部分业务的盈利能力造成一定影响。

已采取或采取措施：

发行人现有内部管理制度已基本建立健全，能够适应发行人管理的要求和发展的需要，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制订以来，各项制度得到了有效的实施，保证了发行人财务收支和经营活动的合法性和规范化。

在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方面，发行人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制定了较完整的内部控制制度，包括《资金管理制度》、《有关费用支出管理规定》、《固定资产和低耗品管理》、《财务档案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制度》、《成本费用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暂行规定》、《财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财务预算管理暂行办法》等。近年来，公司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执行。

在风险控制方面，发行人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控制相关制度。为提高风险管理水平，确保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有效执行，制定了《内部控制检查监督管理办法》，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落实进行定期和不定期检查。监督检查部门于年度结束后向公司董事会提交年度内部控制检查监督工作管理报告，如发现公司存在重大异常情况，可能或已经造成损失的，应立即报告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公司董事会应立即提出切实可行的解决措施。

在重大事项决策方面，发行人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制定《董事会会议制度》、《董事会工作暂行规定》、《监事会会议制度》、《监事会工作暂行规定》、《经营班子工作暂行规定》、《对外担保制度》、《对外投资管理暂行规定》等制度，规范各部门工作内容、职责和权限，公司发生日常经营及财务预算外的重大事项，需要向公司相关职能部门报告，公司相关职能部门再向公司主要领导汇报，经公司主要领导批准后，再提交有权机构审议。

目前发行人完善的治理体系、组织架构及内部控制制度，能够很好的保障公司面临的各种宏观经济或经营管理风险。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具备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拥有独立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组织机构，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五方面保持相对独立。

1、业务独立

发行人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持有从事经核准登记的经营范围内业务所必需的相关资质和许可，并拥有足够的资金、设备及员工，不依赖于

控股股东。

2、资产完整

发行人资产完整，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确，资产界定清晰，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经营所需作业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发行人对其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权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本公司利益的情形。

3、人员独立

发行人设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与股东单位完全分离。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履行了合法的程序。

4、财务独立

发行人实行独立核算，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发行人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履行公司自有资金管理、资金筹集、会计核算、会计监督及财务管理职能，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财务管理的情况。

发行人报告期内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或者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5、机构独立

发行人法人治理结构完善，董事会和监事会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各机构均依法独立行使各自职权。公司根据经营需要设置了相对完善的组织架构，制定了一系列规章制度，对各部门进行明确分工，各部门依照规章制度和部门职责行使各自职能，不存在控股股东直接干预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情况。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低于 300 万元人民币、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2,000 万元以下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长批准后方可实施；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人民币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2,00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但公司与其控股子公司的关联交易除外。

公司关联交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 1、诚实信用；
- 2、平等、自愿、等价、有偿；
- 3、公正、公平、公开；
- 4、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标准，对于难以比较市场价格或定价受到限制的关联交易，应通过合同明确有关成本和利润的标准；
- 5、公司董事会、股东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实行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制度。
- 6、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客观标准判断关联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必要时应当聘请证券律师、专业评估师或独立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公司拟进行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职能部门提出议案，议案应就该关联交易的具体事项、定价依据和对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影响程度做出详细说明。公司进行关联交易应当签订书面协议，明确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关联交易执行过程中，协议中交易价格等主要条款发生重大变化的，公司应当按变更后的交易金额重新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25.702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江门市新会银海发展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2 新会 02
3、债券代码	182550
4、发行日	2022 年 9 月 2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9 月 6 日
6、2026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9 月 6 日
8、债券余额	3.3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限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协商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	-----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82550
债券简称	22 新会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条款、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公司根据约定定期监测是否触发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并及时披露。报告期内尚未触发上述条款的执行条件。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募集资金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82550

债券简称	22 新会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担保：本期债券无担保。 偿债计划：为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保证本

	<p>期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发行人建立了一系列工作机制，包括设立偿付工作小组、建立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的长效沟通机制、健全风险监管和预警机制及加强信息披露等，形成一套完整的确保本期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的保障体系。</p> <p>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正常执行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马家堡东路 106 号 2 号楼 12 层 1210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义罗、杨冬冬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82550
债券简称	22 新会 02
名称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五星路 201 号
联系人	邵丽欣
联系电话	19578120810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项代码	中介机构类型	原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后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时间	变更原因	履行的程序	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18255、250516	会计师事务所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6年3月17日	公司根据自身业务发展及需求，综合考虑经营实际，根据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经中介机构聘任后，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担任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履行了必要的选聘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其他监管机构规定。	无重大不利影响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上个报告期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 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其他应收款	应收政府机关及其控制企业的往来款项等	59.52	3.46	-
存货	开发成本	67.12	33.26	新增竞买地块
在建工程	大泽装备产业园、古井珠西新材料集聚区、司前装备产业园等	72.32	13.06	-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公路资产、合伙企业股权等	57.78	1.33	-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19.99	3.96	-	19.82
固定资产	24.87	6.19	-	24.89
无形资产	34.82	0.44	-	1.27
存货	67.12	0.22	-	0.33
其他流动资产	2.96	0.08	-	2.7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58	0.77	-	3.03

受限资产类别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 (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的 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 占该类别资产 账面价值的比例 (%)
合计	175.35	11.67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14.37 亿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00 亿元，收回：0.09 亿元；

3.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14.28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1.26 亿元。

(二)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9.28%，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不适用

六、负债情况

(一)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77.44 亿元和 66.91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13.60%。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
-------	------	------	-------

别	已逾期	1年以内（含）	超过1年（不含）		债务的占比
公司信用类债券	0	9.67	3.28	12.95	19.35%
银行贷款	0	17.5	27.79	45.29	67.70%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	1.01	0.75	1.76	2.63%
其他有息债务	0	6.91		6.91	10.32%
合计	0	35.09	31.82	66.91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2.61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亿元。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16.33 亿元和 102.05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12.28%。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年以内（含）	超过1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	9.67	3.28	12.95	12.69%
银行贷款	0	27.59	48.13	75.72	74.20%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	3.35	3.12	6.47	6.34%
其他有息债务	0	6.91	-	6.91	6.77%
合计	0	47.52	54.53	102.05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2.61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亿元。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6.85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其他应付款	90.88	52.74	72.31	发行人增加对控股股东的其他应付款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29	47.41	-31.89	一年内到期的融资租赁款减少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长期借款	48.13	35.68	34.89	银海、双水 B 厂等公司增加长期贷款
长期应付款	37.73	32.28	16.87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1.26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05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江门市新会鸿业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是	100%	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集贸市场管理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	8.34	5.49	0.12	0.01
新会双水发电（B 厂）有限公司	是	60.28%	发电，煤炭批发经营等	18.62	0.61	10.51	1.44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29.03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25.70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3.33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25.7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是 否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人姓名/名称	发行人与被担保人的关联关系	被担保人实收资本	被担保人主要业务	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被担保债务到期时间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江门市新会双水发电三厂有限公司	子公司新会双水发电（B厂）有限公司股东持股的企业	0.05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	良好	连带责任担保	16.67	2033年12月9日	无
合计	—	—	—	—	—	16.67	—	—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²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² 债券范围：报告期内存续专项品种债券的，无论批准报出日债券是否存续，均应披露。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九、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www.sse.com.cn

。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江门市新会银海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5年)》之盖章页)



江门市新会银海集团有限公司

2026年 4月29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门市新会银海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99,270,040.82	1,648,514,055.7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153,937,035.91	1,157,796,071.01
应收款项融资	1,612,118.20	9,294,390.16
预付款项	261,733,419.91	191,885,987.1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951,864,479.86	5,752,541,882.3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711,813,389.19	5,036,614,868.15
合同资产		806,086.4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96,297,936.10	272,981,725.55
流动资产合计	16,376,528,419.99	14,070,435,066.5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6,585,346.11	42,553,452.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58,257,399.80	2,556,535,599.8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68,300,000.00	899,8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472,651,082.73	223,325,946.81
固定资产	2,487,428,015.47	2,457,976,915.63
在建工程	7,232,379,887.03	6,396,864,106.8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01,149.31
无形资产	3,481,963,776.40	939,386,385.26
开发支出		1,087,031.46
商誉	6,064,600.15	8,398,077.71
长期待摊费用	93,951,961.25	82,356,895.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5,441,058.45	124,482,189.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5,777,727,909.60	5,701,986,298.1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150,751,036.99	19,434,954,048.58
资产总计	39,527,279,456.98	33,505,389,115.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22,551,635.53	886,068,200.1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9,814,216.49	81,290,000.00
应付账款	437,761,067.10	604,329,461.40
预收款项	1,028,274.39	1,614,985.56
合同负债	344,089,292.67	204,885,831.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3,368,192.20	35,638,385.35
应交税费	121,784,840.88	133,323,624.83
其他应付款	9,087,922,333.13	5,274,288,119.4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29,375,409.61	4,741,296,074.77
其他流动负债	135,774,607.39	110,638,318.04
流动负债合计	15,103,469,869.39	12,073,373,000.6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812,683,884.21	3,567,749,222.30
应付债券	327,612,508.35	1,936,455,569.4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3,772,607,633.88	3,228,123,675.5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0,526,224.80	35,647,363.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5,864.97	1,011,285.2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033,716,116.21	8,769,078,548.11
负债合计	24,137,185,985.60	20,842,451,548.8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148,865,210.00	2,148,865,21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289,368,282.20	9,485,964,881.6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6,834,037.69	87,144,935.4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9,536,739.00	117,514,048.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614,604,268.89	11,839,489,075.92
少数股东权益	775,489,202.49	823,448,490.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390,093,471.38	12,662,937,566.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9,527,279,456.98	33,505,389,115.15

公司负责人：麦锡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美玲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江门市新会银海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7,057,452.73	215,852,480.18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86,541,212.39	185,663,341.39
其他应收款	9,785,144,727.51	7,696,837,758.7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9,991,400.00	36,991,431.62
流动资产合计	10,478,734,792.63	8,135,345,011.9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297,635,291.80	2,688,908,041.8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47,280,436.70	1,621,225,436.7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06,325,000.00	806,325,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215,688,190.24	223,325,946.81
固定资产	216,512,138.42	225,334,346.26
在建工程	10,446,576.54	10,382,471.7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6,883,021.03	17,299,068.1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46,924.72	221,224.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996,998.74	9,304,006.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1,970,000.00	431,97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54,984,578.19	6,034,295,542.39
资产总计	17,133,719,370.82	14,169,640,554.3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40,085,755.00	399,55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819.61	10,918,678.33
预收款项	374,277.41	320,347.11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832,176.08	618,406.20
应交税费	1,526,410.85	1,130,093.85
其他应付款	5,987,924,391.30	2,223,050,204.8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68,269,066.56	3,872,135,465.8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499,014,896.81	6,507,723,196.1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779,440,456.81	1,348,487,500.00
应付债券	327,612,508.35	1,936,455,569.4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75,000,000.00	175,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794,692.72	1,823,304.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83,847,657.88	3,461,766,374.16
负债合计	12,682,862,554.69	9,969,489,570.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148,865,210.00	2,148,865,21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62,961,494.09	1,989,146,684.1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6,834,037.69	87,144,935.47
未分配利润	-57,803,925.65	-25,005,845.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450,856,816.13	4,200,150,984.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133,719,370.82	14,169,640,554.35

公司负责人：麦锡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美玲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年度	2024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347,130,522.36	2,110,297,564.38
其中：营业收入	2,347,130,522.36	2,110,297,564.3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299,399,446.62	2,052,854,196.28
其中：营业成本	1,755,200,983.11	1,650,071,163.0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5,064,552.21	32,184,782.18
销售费用	23,990,058.76	15,800,788.75
管理费用	182,016,857.95	196,962,638.11
研发费用	44,454,576.15	31,219,201.13
财务费用	258,672,418.44	126,615,623.06
其中：利息费用	264,678,337.86	155,914,368.52
利息收入	7,721,696.72	32,523,560.70
加：其他收益	18,187,768.38	738,096.6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9,974,273.23	83,848,494.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469,909.97	-62,006,099.9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20.72	-7,854.7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30,692.36	18,001,927.5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7,591,394.30	98,017,932.09
加：营业外收入	13,209,553.79	47,477,710.95
减：营业外支出	14,762,017.81	12,180,052.3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6,038,930.28	133,315,590.67
减：所得税费用	23,397,868.69	26,280,078.5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641,061.59	107,035,512.1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641,061.59	107,035,512.1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234,607.56	116,088,355.0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1,406,454.03	-9,052,842.9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2,641,061.59	107,035,512.1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1,234,607.56	116,088,355.03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406,454.03	-9,052,842.9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麦锡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美玲

母公司利润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年度	2024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265,032,537.27	229,560,359.45
减：营业成本	7,637,756.57	210,404,363.81
税金及附加	5,840,324.24	5,657,819.2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9,590,905.75	23,033,824.5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23,552,667.52	-6,603,180.19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2,771,431.22	6,731,497.42
加：其他收益	203,041.48	10,406.6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5,828,643.37	189,565,266.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771,968.01	-30,837,106.6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771,968.01	-30,837,106.6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3,670,600.03	155,806,098.83
加：营业外收入	35,427.68	377,578.13
减：营业外支出	163,621.22	573,764.9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3,542,406.49	155,609,912.03
减：所得税费用	-2,692,992.00	-9,304,006.7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6,235,398.49	164,913,918.7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6,235,398.49	164,913,918.7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6,235,398.49	164,913,918.7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麦锡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美玲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年度	2024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25,155,518.58	2,293,120,652.2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41,027,491.56	2,486,628,870.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66,183,010.14	4,779,749,522.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57,349,881.76	2,173,640,773.1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		

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9,772,894.93	317,161,371.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96,580,338.70	94,346,025.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4,536,905.19	2,022,618,767.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08,240,020.57	4,607,766,937.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57,942,989.57	171,982,585.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9,89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9,005,031.10	77,497,030.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6,864,692.94	101,427,875.2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5,759,724.04	178,924,905.8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53,218,357.37	1,454,421,954.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57,411,800.00	215,179,817.3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10,630,157.37	1,669,601,771.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44,870,433.33	-1,490,676,865.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55,470,000.00	35,33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47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93,664,066.54	2,945,627,565.7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0	2,860,14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49,134,066.54	5,841,097,565.7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217,632,268.62	3,923,837,299.8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35,115,706.93	565,115,282.7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1,793,978.39	914,159,128.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74,541,953.94	5,403,111,711.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5,407,887.40	437,985,854.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7,664,668.84	-880,708,425.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5,322,923.71	2,196,031,349.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02,987,592.55	1,315,322,923.71

公司负责人：麦锡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美玲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年度	2024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082,842.50	11,543,993.2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31,884,140.09	370,682,127.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71,966,982.59	382,226,120.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849,085.1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63,301.90	5,606,760.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035,739.84	4,545,503.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28,664,903.87	1,427,312,632.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72,513,030.77	1,437,464,896.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9,453,951.82	-1,055,238,776.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062,28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5,828,643.37	124,871,807.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7,137.24	1,599,960.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822,357,440.00	203,8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2,524,577.24	205,399,960.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7,633,653.87	-80,528,152.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000,000.00	23,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734,230,456.81	1,187,0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860,14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84,230,456.81	4,070,19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193,365,000.00	2,569,78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2,340,782.21	392,471,720.7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9,140,000.00	68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94,845,782.21	3,647,256,720.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0,615,325.40	422,933,279.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1,204,972.55	-712,833,650.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5,852,480.18	908,686,130.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7,057,452.73	195,852,480.18

公司负责人：麦锡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美玲

